

证券代码：837511

证券简称：艾利艾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北营房中街 3 号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李艳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795,4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请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，自 2019 年起，已连续多年为我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。为确保公司的审计独立性，根据审慎原则，公司拟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聘请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勤勉尽责，服务优质，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辛勤付出表示诚挚的感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95,4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艾利艾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6 日